

轵城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轵城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等有关文件精神，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以服务为中心，方便群众为立足点，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依法及时，准确保地公开相关政府信息，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 年轵城镇在各类公开载体发布信息 2501 条，其中通过微信公众平台“济源轵城”发布信息 684 条，通过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1817 条，均属于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均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和政府网站进行搜索查询。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我镇收到 3 个依申请公开，均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完毕，且没有收到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镇政务公开工作落实了专人负责，并进一步完善了各类政务公开各项制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制定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方案、明确建设场所、制定建设标准、规范专区建设内容。在轵城镇便民服务大厅设置线下服务点，充分利用政务公开资料架摆放纸质版宣传手册等资料，为群众查阅获取政策文件提供精准“一站式服务”。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我镇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职责和任务，形成各负其责、分工明确、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层层落实责任，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明确政务公开责任追究办法，完善保密审查等程序，完善配套制度以及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0.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镇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离上级和群众的要求还有差距，主要表现在：

（一）存在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还有待完善，主动公开的意识、处理依申请公开的业务水平等有待提高。二是依申请公开工作面临考验，申请内容日趋多样化，申请动机日趋复杂化，由此引发的行政复议等情部分也有所上升。三是工作创新性提炼有短板，按部就班推动的多，总结探索创新经验少，整体亮点不多，创新较少。

（二）改进情况：一是加强队伍建设。强化专项业务、法律法规培训计划，建立定期抽查通报制度，对发现的应公开未公开、公开不及时等问题加强督促整改，进一步提高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识和水平。二是加强制度建设。积极探索依申请公开、政务公开规范化、流程化制度建设，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质量。三是加大政务公开的覆盖面，认真创新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形式、新途径、新方法，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